

证券代码：600811

公司简称：东方集团

编号：临 2011--01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哈尔滨透笼轻工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和北京凯利蓝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拟分别受让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 65%和 35%股权的议案》，由哈尔滨透笼轻工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和北京凯利蓝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分别受让公司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 65%和 3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股权转让公告》以及 2011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的通知，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9 月 6 日收到哈尔滨透笼轻工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和北京凯利蓝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收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79,644.98 万元。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